



新聞稿

發布日期：114 年 9 月 4 日

發布單位：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聯絡人姓名：楊博植

聯絡電話：(03)9907755 分機 207

科長手機：0965-659560

北臺 8 縣市聯合執法強力取締機動車輛噪音 維護民眾安寧生活

為有效改善日益嚴重的車輛噪音擾民問題，保障民眾安寧生活品質，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與宜蘭縣等北臺八縣市，共同於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宣布合作，擴大整合資源，由各縣市環保局、警察局、監理機關合作執行路攔勤務，也透過聲音照相科技執法設備，針對民眾陳情熱點進行重點查緝，展現環保局遏止改裝噪音車之決心。

宜蘭縣政府環保局局長許嘉琦表示，宜蘭縣機動車輛噪音管制除了透過環、警、監聯合稽查、也持續針對民眾陳情易受噪音影響路段以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取締，此外環境管理首重源頭管制，呼籲有排氣管改裝車主儘速至向環境部認可噪音實驗室申請檢測或選購認證排氣管。本年度起嚴查未使用合格排氣管或未完成認證變更登記的車輛，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最高罰款新臺幣 1,800 元。另 114 年 1 月起迄今，機動車輛噪音妨害環境安寧，違反「噪音管制法」裁罰 53 件，依法最高可處新臺幣 3,600 元之罰鍰。

未來各縣市將持續精進監測與執法能量，並呼籲車主應遵守相關法規，勿任意改裝排氣管或惡意製造噪音。民眾如發現有疑似噪音車輛，也可透過環境部噪音車檢舉網(<https://noisecar.moenv.gov.tw/public/home>)進行通報，各縣市環保局均會加強疑似高噪音車輛通知到檢，如通知不到檢將可連續處分，提醒民眾切勿以身試法，並共同打造安靜、安全的生活環境。